

檔 號：STA0502
保存年限：5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

地址：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

承辦人：孫翠玲

電話：2356-6314

電子信箱：tracy@mail.yda.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二層決行

擬：陳閱後公告周知，文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青署參字第10422600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4年「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參賽簡章（2260006A00_ATTCH1.doc，共1個電子檔案）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助理員
楊琇婷
104.1.21

學務處
秘書
侯東成
104.1.28

副教授兼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組長
陳皆儒
1/26

教授兼
學生事務長
吳明烈
104.1.28

代為
決行

主旨：檢送104年「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參賽簡章1份，惠請轉知 貴校各系所，並請修習相關課程之授課老師指導並鼓勵學生踴躍組隊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 一、旨揭競賽參加對象為年滿18至35歲青年（含海外臺裔青年），以3至7人組隊，依競賽主題研提政策研發企劃向本署報名參賽。
- 二、競賽優勝團隊發給每隊新臺幣7萬元獎金及獎狀，並安排於「青年政策論壇全國會議」向行政院相關部會首長及與會青年發表，及參與「一日首長見習體驗」活動，與部會首長座談交流，另發給見習時數證明。
- 三、受理報名時間自104年2月1日起至5月15日截止。
- 四、請協助於 貴校官網放置活動報名訊息，並請各系所老師指導學生提案參賽。
- 五、相關訊息請參閱本署官網（<http://www.yda.gov.tw>）或青年政策大聯盟網站（<http://www.youthhub.tw/ypu/>）。

正本：全國各大專院校

副本：本署公共參與組

104/01/13
15:06:13

1911

1911

1911

1911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04 年「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參賽簡章

104 年 1 月 12 日核定

一、緣起：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以下簡稱本署）為擴大青年公共參與，搭建政府與青年對話的平臺，爰依 馬總統提出的青年政策主張，規劃辦理「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活動，希冀讓有志青年一同參與國家遠景規劃，將青年的想法與創意融入政府施政。

二、目的

- （一）培育政策研發青年團隊及人才，提升青年政策參與能力。
- （二）引領青年創意活力，打造青年伸展志向機會。
- （三）促進青年參與公共事務，提升青年公民參與意識。

三、主辦單位：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以下簡稱本署）

四、受理報名時間：自 104 年 2 月 1 日起至 5 月 15 日止。

五、參加對象及組隊方式

- （一）年滿 18 至 35 歲之國內及海外臺裔青年，3 至 7 人自行組成一隊（成員以跨領域者為佳）。
- （二）為增進提案品質，青年團隊應自行洽妥學者專家擔任業師（此為必要條件），提供團隊諮詢指導。

六、競賽主題：以 104 年度行政院 6 項施政方針為範圍，自行訂定提案題目，政策提案凡針對政府既有執行方案或新興方案均可提供創新政策建議，惟團隊應對研發之政策主題蒐集文獻資料、針對部會現行政策進行現況分析，提出創意構想並說明優點及特色，以及具體實踐之可能性。六類別如下（參考資料詳附件 1）

- （一）振興經濟發展，健全國家財政
- （二）強化公共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 （三）完善弱勢照顧，建立安心社會

(四) 落實國土保育，打造永續環境

(五) 整合人才培育，厚植文教科技

(六) 深化兩岸交流，全面拓展外交

七、評審方式

(一) 評審小組：由本署依提案類別，分兩階段邀請學者專家組成。

(二) 評審作業

1. 初審：由本署依參賽團隊所送個人基本資料、組隊人數及具有指導業師等進行審查，符合者進入複審。
2. 複審：由第一階段評審小組（分6組，每組4人）依提案類別進行書面審查，預計評選20隊入圍決審（各類別入圍隊數將視提案件數比例及參賽內容品質後，擇優決定之，可從缺或增加入圍隊數）。如每類參賽隊數在10隊以下者，得併類審查。
3. 決審：由第二階段評審小組（共7人）就全部提案先作書面審查，另聽取入圍團隊提案簡報及詢答（每團隊簡報時間8分鐘，詢答8分鐘），預定評選出10隊優勝團隊。
4. 海外臺裔青年政策提案因考量交通及時間因素，得不必親臨會場作簡報。

(三) 書面審查評分項目：決審書面審查成績占總分之60%

1. 內容完整性(30%)：提案契合主題，並就現行政策蒐集完整資料，作深入現況研究及分析，並據以研發具特色的政策建議。
2. 前瞻創新性(30%)：提案內容具有原創性及獨特性，與現況有區隔性。
3. 效益擴散性(30%)：提案政策內容能被部會有效參採執行、產生綜效。
4. 行動轉化性(10%)：提案內容具有後續轉化為行動方案或實踐之可能性。

(四) 簡報及詢答成績占總分之40%：包括簡報內容、溝通表達能力

及團隊精神等。

八、報名方式：有意參賽者請於5月15日下午5時前，由團隊推派1位成員先至本署青年政策大聯盟網站

(<http://www.youthhub.tw/ypu/活動報名>)線上報名，登錄團隊相關資料，並將書面資料送達本署，非以郵戳為憑（收件地址：臺北市100中正區徐州路5號13樓/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公共參與組/孫翠玲小姐收，封套請註明參加「104年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始完成報名程序，書面應備資料如下：

- (一) 政策提案（格式如附件2），一式15份。
- (二) 申請表（格式如附件3），一式1份。
- (三) 申請資格文件：一式1份，國內團隊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海外團隊檢附護照影本及臺裔身分證明等；團隊每人皆需附上身分證明，黏貼於同一張A4大小紙張上（格式如附件4）。
- (四) 8至10張PowerPoint簡報檔之紙本1份（A4大小紙張，以講義格式列印，一頁放置2張講義），以雙面列印。
- (五) 電子檔光碟1份：內含申請表、政策提案及PowerPoint簡報檔之電子檔（光碟片上註明政策提案標題及聯絡人姓名）。

九、公告：決審入圍名單及優勝團隊名單，將於本署官網及青年政策大聯盟網站公告。

十、權利與義務

- (一) 決審入圍團隊：凡經複審評選出進入決審階段之入圍團隊，除發給佳作獎狀，本署並酌予補助業師指導費每隊最高新臺幣2,000元，需檢附其間之指導紀錄及業師簽名領據（格式如附件5、6），向本署提出申請。

(二) 決審優勝團隊：

- 1. 每隊頒發新臺幣7萬元獎金(依法扣繳所得稅後發給)及獎狀，以資鼓勵。

2. 需參加本署辦理之培訓課程，現場並安排主責部會面對面與團隊就政策提案建立溝通請益網絡（暫定於7月24日）。
3. 需參與本署「104年青年政策論壇全國會議」（暫定於8月30日舉行，前1天為預備會議進行彩排）發表團隊政策提案。
4. 需參與由本署與政策主責部會安排之「一日首長見習體驗」活動（暫定於7至9月間，擇1天舉辦），並於活動後繳交見習心得報告。
5. 需配合本署辦理之「政策研發競賽分享會」就各組研發提案過程及經驗進行分享（分享日期將由專人與優勝團隊聯繫後確認，預計10月底前完成，並由本署酌予補助團隊出席所需之交通費）。
6. 成員參加以上培訓課程、全國會議（含預備會議）、一日首長見習體驗及政策研發競賽分享會等活動，本署將發給見習時數證明（全部參加預計約25小時）。且未來申請至本署公部門見習，經提出上述證明文件，並符合公部門見習計畫資格條件者，本署得優先錄取。
7. 後續可結合社區、NPO等資源，將政策提案轉化為行動方案，另提計畫參加本署舉辦之「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或依本署「促進青年公共參與補助作業要點」規定提出經費補助申請。
8. 政策提案無償授權本署作為業務推動使用，如印製成相關專輯或於網站公開刊載。

十一、其他應注意事項

- （一）參賽之政策提案，應以未參加其他相關競賽得獎之提案為限，且必須為原創作品，如發現有抄襲他人報告之嫌，除取消參賽、入圍或優勝資格外，並追回獎金。
- （二）注意資料的合法性，如參考文獻或書目應列示，提案使用之圖

片均取得著作授權同意。若有侵犯他人著作權等相關法律責任，由提案者自行負責。

(三) 參賽之政策提案不予退還，本署保留增修活動內容之權利。

十二、時程表

日期(暫定)	項目
1/15	簡章公告
2/01	受理報名
5/15	截止報名(需完成線上報名並寄達書面資料，始完成報名程序)
6/8 前	複審結果公告
6/22 前	決審結果公告
7/24	參加培訓課程
8/29-8/30	參加青年政策論壇全國會議(前1天預備會議進行簡報演練彩排)
7-9 月	參加一日首長見習體驗(日期由部會規劃)
9 月中旬-10/31	參加政策研發競賽分享會

十三、洽詢窗口

單位：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聯絡人：孫翠玲編審

聯絡電話：(02) 77365174

E-mail：tracy@mail.yda.gov.tw

地址：臺北市徐州路5號13樓

附件 1：競賽主題相關參考資料

行政院 104 年施政策略與工作重點，包括振興經濟發展、強化公共建設、完善弱勢照顧、落實國土保育、整合人才培育及深化兩岸交流等 6 項施政方針。

第一、振興經濟發展，健全國家財政：加強創新創業，優化產業結構；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厚植經濟成長動能；促進投資招商，增加就業機會；洽簽經濟合作協定(ECA)，協助廠商開發新興市場；調整支出結構，減少資源重複投入及不經濟支出；多元籌措財源，引進民間資金參與公共建設；適時調整稅制，維持財政穩健與永續發展。

第二、強化公共建設，縮短城鄉差距：持續推動桃園航空城核心計畫、新竹生醫園區、高速鐵路站區開發、高雄洲際貨櫃中心第 2 期工程等重大工程，打造臺灣成為東亞海空樞紐；持續強化偏鄉及離島建設，均衡區域發展；嚴密控管重大交通建設施工進度，提升公共工程效率及品質。

第三、完善弱勢照顧，建立安心社會：健全長照服務體系發展，規劃推動長期照護保險；強化托兒及托老彈性照顧服務，建構平價優質托育環境；打擊非法食品，強化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持續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落實維護消費者權益；健全全民健保財務，提供民眾完善醫療照護；持續改善醫護執業環境，解決醫護人力短缺問題；提供青年、婦女及弱勢民眾創業協助及就業服務，保障勞工基本生活；引導各級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工作，落實性別平等；永續客語傳承，發揚客家文化；保障原住民族權利，促進原住民族生存與發展；持續精進治安維護工作，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第四、落實國土保育，打造永續環境：整合中央及地方政府力量，全力遏止不法破壞國土行為；持續加強預警防災工作，強化整體防災實力；落實河川流域綜合治理，提升防汛抗旱應變效能；力行節能減碳，推動綠能產業發展；持續發展水土永續利用之綠色經濟農業，打造雲彰地區為節水、節能之農業黃金廊道；確保核能安全，穩漸減核，打造綠能低碳環境，逐步邁向非核家園。

第五、整合人才培育，厚植文教科科技：善用我國現有優質人力資源，培育、留住及延攬符合經濟、社會發展所需人才；賦予高教辦學更大彈性，協助國內大學與國際接軌；鼓勵企業持續贊助體育運動，提升選手競技實力；均衡各地文化資源，改善地方藝文環境；扶助流行音樂、電視、電影及出版等重點產業，打造臺灣文創產業成為國際標竿；積極發展下世代(5G)通訊技術產業，將資通應用服務推向國際市場；鼓勵研究卓越與創新，加強學術研究與產業需求之鏈結，縮短產學落差。

第六、深化兩岸交流，全面拓展外交：持續推動兩岸官方互動正常化，擴大並深化兩岸交流，奠定兩岸關係制度化發展及長遠和平穩定根基；加強兩岸經貿及產業合作，參與區域經濟整合；積極推動活路外交，深化與邦交國關係，提升與非邦交國實質關係；持續爭取有意義參與功能性國際組織活動；結合政府與民間資源，強化國際人道救援；堅實國防整備，建立可恃戰力，戮力募兵推展，確保國家安全。

附件 2：政策提案撰寫體例格式

※體例一 內容應含

封面(含提案名稱、團隊隊名、指導業師、團隊成員姓名及就讀學校科系年級/ 或服務單位職稱)
目錄(章節安排及頁碼)
壹、摘要(約 600 字中文,含提案動機、看到的問題點、提出的對策等 3 段文字)
貳、本文(約 8,000 至 10,000 字中文)
一、前言(緣起、問題說明等)
二、現況及問題分析(針對部會現行政策進行現況分析)
三、解決對策及行動方案
四、結語
參、參考書目

※版面格式(請勿自行更改)

一、版面設定	A4 直式橫書，雙面印刷，左側雙針裝訂。 上下右左邊界：均為 2.5 cm。 頁碼：頁尾置中。 字形：均採標楷體。
二、標題格式	包括：壹、摘要。貳、本文。參、參考書目。 1. 行距：單行間距。 2. 前、後段距離：0.5 列(以示區隔)。 3. 字體：16 號字(加粗)
三、內文格式	1. 行距：固定行高 24pt。 2. 字體：14 號字。

註：為求環保，裝訂無須膠封或在封面封底加裝塑膠護膜。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04 年「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申請表

政策提案 名稱	(必填)					
團隊隊名	(自取)					
團員	姓名	身分證/ 或護照字號	西元出生 年/月/日	就讀學校科系及年級/ 或任職單位及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聯絡人 1						
成員 2						
成員 3						
成員 4						
成員 5						
成員 6						
成員 7						
業師簡歷資 料(業師為必 要條件)	姓名： 現職： 學經歷：					
對應部會	1. _____ 2. _____ (政策提案對應主責部會請依序自行填列兩個中央部會，作為本署未來安排見習單位之參考)					
類別/主題	1. ☐ 振興經濟發展 2. ☐ 強化公共建設 3. ☐ 完善弱勢照顧 4. ☐ 落實國土保育 5. ☐ 整合人才培育 6. ☐ 深化兩岸交流 (請依提案內容屬性自行歸納至以上之主題，僅能勾選一項)					

※您如何得知參加「104 年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的訊息？(可複選)

- (1) ☐青年署官網 (2) ☐學校網站 (3) ☐社群網站 (BBS、PTT、Facebook、plurk 等)
 (4) ☐edm (5) ☐捷運報、報紙、新聞稿、宣傳品 (6) ☐師長、學長姐推薦、親友介紹
 (7) ☐其他_____

※個資聲明：

1. 本人同意將報名參與 104 年「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所填載及提供之個人資料(包含姓名、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就讀學校或任職單位、聯絡電話、E-mail 信箱及學經歷等資料，優勝團隊成員另行提供戶籍及通訊地址)，無償提供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蒐集、儲存、分析及運用，以辦理競賽相關作業。
 2.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對您權益的影響，如您未於填寫人簽名欄中簽名，青年署將不會審核您的資料。此致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授權人簽名：_____

(請依申請表成員順序，且每位參賽者均須親筆簽名。本表於光碟提供之 word 電子檔則無須簽名，惟請勿提供 PDF 檔，以利作業)

附件 4：身分證影本黏貼

(聯絡人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處)	(聯絡人身分證影本背面黏貼處)
(成員 1 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處)	(成員 1 身分證影本背面黏貼處)
(成員 2 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處)	(成員 2 身分證影本背面黏貼處)

註：以下請依團隊人數自行增加欄位

(附件 5、附件 6 無須於報名時繳交，俟複審評出入圍團隊後，本署另行通知檢據核銷)

附件 5

104 年政策研發入圍團隊業師指導政策提案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會議地點	
指導業師 姓名/現職	
政策提案	
團隊名稱	
成員姓名	
會議紀錄 內容摘要	(依格式規定，以 1-2 頁為原則，須明確條列出業師對某項對策或方案之建議)
照片 1 張	

業師簽名欄：_____

(備註：每次討論填列 1 張表格，限定標楷體 12 號字，固定行高 18pt，請勿變動格式。)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收據

姓名			事由或 會議名稱	104 年「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 業師指導會議										
費用 別	出席費													
金額 (大寫)	新臺幣貳仟元整										補充保費 2%		所得稅	
服務 單位									職務					
身分證統一編號												領款人 簽章		
戶籍 地址	市(縣)		市區鄉鎮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匯入 行庫	_____銀行_____分行/帳號：_____													
	_____郵局/帳號：_____													
(於本署無帳戶資料者務必填列，俾利匯款)														
備註									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